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年4月25日，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

为客观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,533万元。

（一）长期股权投资—安徽金沙钼业有限公司减值情况

1、计提原因

经2013年1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参与安徽金沙钼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沙钼业”）部分股权转让挂牌招标，并于2013年1月28日与安徽地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后变更为安徽金钼地矿投资有限公司）签订《产权交易协议》，取得金沙钼业10%的股权。目前项目仍处于筹建阶段，未来获利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，经充分考虑会计处理的谨慎性，拟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。

2、计提金额

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长期股权投资—金沙钼业账面原值84,839万元，已计提减值准备4,608万元，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

公司所出具的评估报告（中联评报字[2022]第 502 号），测算公司持有的 10%股权可回收价值为 77,214 万元，2021 年需计提减值准备 3,017 万元。

（二）30 万吨/年氧化球团项目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情况

1、计提原因

为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，公司投资 1.53 亿元建设 30 万吨/年氧化球团项目，对硫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硫酸渣进行深加工，2016 年 12 月转入固定资产。因近年来国家环保政策和公司冶炼烟气治理工艺的发展变化，当前该项目已经不能满足行业安全环保标准要求，且设备类资产技术性能严重劣化，环保类设备达不到现行环保标准或已为淘汰设备，钢结构类建筑、设施普遍锈蚀严重，存在高空坠物等安全风险，致使该项目目前处于停止运行状态。

2、计提金额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原值为 15,354 万元，已计提折旧 3,194 万元，已计提减值准备 7,155 万元，净额 5,005 万元。2021 年拟对该项目的部分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,573 万元。

（三）20 万吨/年硫酸产能项目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情况

1、计提原因

为保证焙烧钼精矿提升产能所产生的低浓度二氧化硫尾气排放达标，公司投资 2.36 亿元建设了 20 万吨/年硫酸产能项目，2017 年 10 月转入固定资产。目前该项目设备设施腐蚀破损严重，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2021 年，公司计划在该项目现址上建设钼焙烧低浓度烟气制酸升级改造项目，需拆除相关设备和构筑物，以消除现场安全隐患。

2、计提金额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原值 23,564 万元，已计提折旧 17,877 万元，净值 5,687 万元。2021 年拟对该项目的部分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

值准备 2,155 万元。

（四）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干堆项目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情况

1、计提原因

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钼汝阳”）尾矿干堆项目于 2012 年开始建设，2014 年 4 月尾矿干堆脱水车间开始试运行，该项目是在泉水沟尾矿库尚未建成的情况下建设的，截至 2015 年 3 月累计处理尾矿 22 万吨，有效缓解了寺沟尾矿库的运行压力，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。2015 年 3 月泉水沟尾矿库建成运行，2018 年北沟尾矿库也投入运行，考虑到运行成本情况，2018 年 3 月 27 日金钼汝阳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尾矿干堆项目停止运行的议案》。

2、计提金额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该项目原值 10,114 万元，已计提折旧 2,723 万元，已计提减值准备 3,981 万元，净额 3,410 万元。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，2021 年拟对该项目的部分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88 万元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年计提的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9,533 万元。

三、董事会审核意见

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规定，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，减值依据充分，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四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1.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2.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五、 监事会审核意见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，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、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监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
2.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3. 独立董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